

证券代码：601619

证券简称：嘉泽新能

公告编号：2023-106

债券代码：113039

债券简称：嘉泽转债

宁夏嘉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二级子公司项目核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宁夏嘉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二级子公司柳州市融水县泽华新能源有限公司于日前收到了柳州市行政审批局出具的柳审批投资核〔2023〕28号《关于融水鸡冠岭风电场项目核准的批复》文件。现将主要情况公告如下：

一、同意建设融水鸡冠岭风电场项目工程。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项目代码为：2311-450000-04-01-122609。

二、项目单位：柳州市融水县泽华新能源有限公司。

三、项目建设地点：融水县大浪镇、安陞乡、白云乡一带山脉。

四、项目主要建设规模和建设内容：项目装机容量为140兆瓦，新建一座220千伏升压站及1座配置系统规模为28兆瓦/56兆瓦时的储能站(按项目装机容量的20%、时长2小时配置)等配套设施。

五、项目估算动态总投资为80,331.51万元，其中资本金16,066.30万元，项目资本金占项目总投资的比例为20%，由项目单位以自有资金出资，其余通过银行贷款解决。

六、如需对本项目核准文件所规定的建设地点、建设规模、主要

建设内容进行调整，请按照《企业投资项目核准和备案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及时以书面形式向我局提出变更申请，我局将根据项目具体情况，出具书面确认意见或者重新办理核准手续。

七、本核准文件自印发之日起有效期限2年。在核准文件有效期内未开工建设的，应在核准文件有效期届满前的30个工作日之前向我局申请延期。核准文件有效期只能延期一次，期限最长不得超过1年。项目在核准文件有效期内未开工建设也未按规定申请延期的，或虽提出延期申请但未获批准的，本核准文件自动失效。

特此公告。

宁夏嘉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三年十二月二十八日